

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服务接受方）： 温县人民医院

法人代表： 杨纪明

地址： 焦作市温县育才街 63 号

邮编： 454850

电话： 0391-6169605

传真：

乙方（服务提供方）： 河南柯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崔海燕

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149 号 5 幢 4 单元 3 层 24 号

电话： 0371-86560320

传真：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达成本技术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内容包括具体条款、附件及合同中提及的其他文件。

1. 合同服务设备、服务内容及服务期限：

1.1 合同所服务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1	DSA	西门子	Artis one
2	DSA	西门子	Artis Zee Ceiling
3	车载 CT	联影	UCT528

1.2 合同所服务内容：

1) 西门子 DSA Artis one 服务内容：全部工时、24 小时热线支持、常规配件的更换（包含一只原厂全新球管，平板及第三方产品不含）、远程服务、预防性保养、预防性保养耗材、保证开机率（95%）、安全检查、安全升级等；

2) 西门子 DSA Artis Zee Ceiling 服务内容：每年提供两个常规备件（球管、探测器、高压油箱除外）、两个工时等；

3) 由于上述两台西门子 DSA 球管型号一样，在三年合同期内乙方承诺为甲方更换一只原厂全新球管，甲方可以选择将该全新球管安装到上述两台 DSA 中的某一台上，乙方协助原厂家积极配合甲方决定。球管质保期一年并且曝光秒次不超过 80000LU，质保期从球管安装之日起开始计算，所更

换球管型号、生产厂家与原机所用一致。提供原厂球管证书、报关单及原厂工程师资格证书。

4) 联影UCT528车载CT服务内容: 预防性保养, 无限次上门诊断故障及更换一只球管。

5) 同时提供一套医疗设备管理系统软件, 可以提供医疗设备从采购到报废全生命周期的管理。

1.3 合同服务期限为【3】年, 合同一年一签, 采用 1+1+1 方式签订 (一年服务期结束后, 经院内考核合格后, 可续签下一年合同)。

1.4 合同服务地址: 【温县人民医院】

2. 付款方式:

2.1 付款方式: (合同款项结算以银行转账相关凭证为准。)

2.1.1 合同费用总计: 2136900.00 元, 大写 贰佰壹拾叁万陆仟玖佰元。

2.1.2 付款方式: 每年支付一次。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第一年服务费 712300 元, 一年服务期结束后, 经院内考核合格后, 续签下一年合同, 支付第二年服务费 712300 元, 续签第三年合同, 支付第三年服务费 712300 元)。

乙方账户:

公司: 河南柯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账号: 253378962241

开户行: 中国银行郑州淮河路支行

2.2 发票:

乙方收到甲方全款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合规的等值发票。

3. 甲、乙方权利与义务:

3.1 甲方权利与义务

- (1) 为乙方提供后勤保障方面的便利条件。
- (2) 甲方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
- (3) 甲方应当根据乙方技术培训的要求正确使用设备。
- (4) 甲方应当妥善保管、保管设备, 指派专人负责设备运营等日常工作。
- (5) 甲方从事的一切行为均不得损坏设备件, 不得阻碍或改变设备件原来的用途和功能。

3.2 乙方权利与义务:

- (1) 保修期内对所保设备提供保养维修服务
- (2) 保修期内提供一年 4 次预防性保养服务, 制定详细的周期性保养计划, 定期对维保设备进行预防性维护保养。
- (3) 响应时间: 接到甲方保修电话后乙方 1 小时内做出响应, 乙方专业工程师电话指导甲方工作人员初步进行故障检测及排除, 同时通过软件远程监控指导, 如果乙方专业工程师电话指导甲方工作人员不能排除故障, 乙方 6 小时内派工程师到现场。

(4) 开机率: 乙方确保甲方全保设备年开机率达到 95%, 即每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工作日 (按照每年 365 天计算), 超过一天, 全保延长 3 天; 确保甲方技术保设备在该设备全年无备件损坏的情况下年开机率达到 95%, 即每年停机时间不超过 18 个工作日 (按照每年 365 天计算), 如有备件损坏, 应 48 小时内更换备件, 以上条款只针对除球管、探测器、高压油箱外的配件, 若全年开机率未达到 95%, 乙方无偿对甲方延保 5 天并赔偿相应损失。

(5) 维修次数: 在保修期内不限次数不限时间提供电话指导、不限次数不限时间提供上门诊断故障, 保修期内乙方所更换配件型号、生产厂家与原机所用配件一致。因技术改进或设计缺陷等原因可提供高版本配件。

(6) 质量保证和安全检查: 乙方保证设备安全运行, 负责将机器调试到最佳状态, 并协助院方对该设备进行质控检测 (每年通过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的检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再评价的建立、实施和管理, 同时有能力为医院医疗设备信息资产智能化管理提供帮助。

(7) 乙方维修及保养时应有建设性意见, 便于延长所保设备的寿命及工作效率。

(8) 保修期内每次服务后, 乙方工程师以邮件或 Email 或现场汇报的形式为甲方提供服务报告, 至少包含故障现象、解决方案、配件更换记录等内容。

(9) 提供详细的年度服务总结报告, 至少包含维修和保养等所有服务项目次数和具体内容, 配件更换明细等。

(10) 乙方提供一套医疗设备管理系统软件, 可以提供医疗设备从采购到报废全生命周期的管理, 同时该软件可以多终端使用, 支持电脑、手机 (APP 和微信) 等方式登录使用。涵盖如下功能:

- a. 采购管理 包括年度计划、采购申请、合同管理等模块;
- b. 安装验收 包括到货管理、到货记录查询、安装验收、验收记录、数据归档等模块;
- c. 设备管理 包括设备台账、设备资料上传、设备转借、资产转科、使用记录、设备报废管理、设备生命树、生命支持设备等模块;
- d. 维修管理 包括设备报修、维修响应、维修处理、维修工单、电子签名、维修助手等模块;
- e. 保养管理 包括保养模板管理、保养计划、计划提醒、一级保养实施、保养实施、保养周期表等模块;
- f. 巡检管理 包括巡检模板管理、巡检计划、巡检提醒、巡检实施、巡检异常等模块;
- g. 计量管理 包括计量提醒、设备计量、低值设备计量等模块;
- h. 不良事件管理 包括不良事件上报、不良事件审核等模块;
- i. 盘点管理 包括盘点任务、扫码盘点等模块;
- j. 数据分析 资产分析系统支持对全院设备资产进行数据概览, 内容需要涵盖: 设备数量、资产原值、设备量变化趋势、设备价值分布、资金来源分析、设备品牌分析、使用年限分析等内容;

k. 供应商管理 包括供应商原始资料管理、供应商证照管理、服务商管理设备模块;

l. 系统管理 包括科室管理、用户管理、权限管理等模块;

m. 综合管理展示 可通过电视大屏展示, 综合展示全院设备的完好情况, 全部设备、生命支持设备、放射设备、超声设备等等; 医工的工作量; 维修的完成情况、本月待保养、待巡检的完成率, 以及全年的维修、保养、巡检每月趋势图。

4. 违约责任:

4.1 甲方存在违反本合同下列任一情形, 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第3款的约定采取下列一种或多种措施。

4.1.1 甲方未按时、足额支付乙方任一期技术服务费或本合同项下其他款项或者逾期履行本协议其他义务超过【7】天;

4.1.2 甲方发生分立、合并、兼并、转制、搬迁、更名或其他商业行为, 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或甲方停止经营任何主要部分的业务, 或甲方提出或者被提出有关诉讼、破产、歇业等, 乙方认为该等情况将导致本协议的无法正常履行的;

4.1.3 甲方或指定设备管理使用方私自处理设备, 包括但不限于变更存放地点、私自拆分(更换)任何不符合国家、行业标准、【产品说明书】或与设备参数不相匹配的零部件、改变设备现状或不及时配合财务监督或提供虚假财务结算依据及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

4.1.4 设备灭失或毁损到经双方认定无法修理的程度时;

4.2 如果在本合同签署后任何时间存在本合同第四条第2款约定的任一情形的, 乙方有权采取下列一种或多种措施:

4.2.1 若甲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支付服务费, 需赔偿乙方所遭受的实际经济损失;

4.2.2 解除本协议, 并停止对甲方的技术服务, 并要求甲方赔偿乙方所遭受的损失;

5. 合同生效:

、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任何补充部分经双方书面签字盖章后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6. 合同变更:

6.1 本合同在技术服务期限届满时终止。

6.2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的履行产生的债权债务关系应自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全部债务清偿完毕后终止。

7. 反商业贿赂:

7.1 双方应遵守国家及地方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 包括但不限于《反不正当竞争法》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 不得从事任何有损产品或乙方商业形象的行为, 并且应遵守下列各项规定。

7.2 任何一方均应保留能够证明其遵守本条规定的真实准确的记录, 经对方要求, 应详细说明遵守本条规定的情况。

8. 其它:

8.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让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及义务。

8.3 本合同正本一式 肆 份, 甲方执贰份, 乙方执贰份。

8.4 本合同中未明确事项由双方另行约定。本合同的各种附件、附表及附件、附表中所规定的附带条款, 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8.5 本合同的效力具有独立性, 不因与该合同相关的合同、附件的效力而效力减等、无效等。

8.6 若双方就本合同的履行产生争议, 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争议。如协商不成, 应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 温县人民医院
(盖章)
授权代表: 杨明
(签字)
日期: 2025年5月29日

乙方: 河南柯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宿海燕
(签字)
日期: 2025年5月29日